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交控科技

股票代码：6880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鸥

住址：北京市西城区太仆寺街33号院3号楼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仆寺街33号院3号楼

股份变动性质：间接持股变成直接持股

签署日期：2021年10月2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附表:	12

第一节 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交控科技、公司、上市公司	指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张鸥
卓海科技	指	江西卓海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卓海科技股东会决议解散公司，由其股东按持股比例对卓海科技所持有的交控科技股份进行承继。张鸥作为卓海科技股东将因本次卓海科技解散而由间接持有交控科技股份变为直接持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张鸥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长期居住地	中国北京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仆寺街 33 号院 3 号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长期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张鸥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是因卓海科技股东会决议决定将对卓海科技依法进行清算并注销，信息披露义务人张鸥作为江西卓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将按照其持有卓海科技的股权比例承继卓海科技所持有的交控科技股份，将由原通过卓海科技间接持有交控科技股份变为直接持有交控科技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因上述原因而正在实施的增加持有交控科技股份事项外，张鸥计划未来十二个月内减持交控科技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经卓海科技股东会决议，决定对卓海科技进行依法解散并注销，张鸥作为卓海科技股东，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按照其持有的卓海科技股权比例承继对应的交控科技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张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12,540,041	6.70
张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74,737	0.47	874,737	0.47

注：张鸥持有的 874,737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其通过参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取得。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股权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鸥持有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并将继续履行卓海科技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及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过程中作出的承诺事项。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通过参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交控科技股票 874,737 股。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交控科技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张鸥____

日期：2021/10/25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丰台区
股票简称	交控科技	股票代码	6880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张鸥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无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鸥作为江西卓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在卓海科技注销清算后承继剩余财产导致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增加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874,737 持股比例：0.47%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2,540,041 变动比例：6.70%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张鸥关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张鸥

日期： 2021/10/25